

餐飲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專業管理技巧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掌握餐飲業激勵士氣與授權技巧
編號	109621L4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食肆管理工作的從業員。於食肆或相關的工作地點，能靈活運用激勵士氣的方法，明白員工的要求，有效地執行公平的獎賞制度，並懂得正確授權，有效地完成工作。
級別	4
學分	3
能力	表現要求 1. 對激勵士氣與授權技巧的認識： • 掌握人類基本需要的概念及理論 • 明白激勵士氣的理論與方法 • 能確定及解釋員工的要求 • 掌握設立公平的獎賞制度的重要性 • 擁有良好溝通能力及卓越的人際關係 2. 掌握餐飲業激勵士氣與授權技巧： • 在日常領導及指揮員工的過程中，能靈活運用激勵士氣的方法 • 通過激勵士氣，提高員工的工作效率及團結精神 • 正確授權達致完成工作，包括： ◦ 認識權力下放的概念、授權的重要性及技巧 ◦ 選擇合適任務予適當人選，清楚釐定權利與責任 ◦ 跟進及回應被授權者的困難或進度 • 評核員工的工作表現，並探究所採用激勵士氣與授權技巧措施的成效 3. 專業精神 • 在執行餐飲業一般採購程序時，能嚴格遵從機構的指引，並緊守廉潔和奉公守法的原則。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(i)能夠清楚靈活運用激勵士氣的方法，提高員工的士氣及工作效率 (ii)懂得正確授權，達致有效地完成工作
備註	